

证券代码：874445

证券简称：科金明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9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文明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范春荣、陈瑞琪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会决议内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即将届满。

为保证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现提请股东会同意将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延长十二个月，即延长至2027年3月27日。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除本次发行上市之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延长外，涉及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彩章、侯富强、顾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预案》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彩章、侯富强、顾俊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 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 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科金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9日